ICS 13.020

CCS Z 00

|  |
| --- |
|  |

团体标准

T/XXX XXX-20XX

|  |
| --- |
|  |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行业技术规范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of green and Low-carbon industries identification

Technical products certification,trading and promotion

|  |
| --- |
|  |
|  |

XXXX—XX—XX发布

XXXX—XX—XX实施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_Toc5525)

[1 范围 1](#_Toc741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32391)

[3 术语和定义 1](#_Toc2367)

[4 评价总则 2](#_Toc11517)

[4.1 评价原则 2](#_Toc16263)

[4.2 基本要求 2](#_Toc29258)

[5 绿色低碳产业企业评价指标 2](#_Toc12239)

[5.1 符合性评价 2](#_Toc30468)

[5.2 综合评价 3](#_Toc24199)

[6 评价程序 9](#_Toc31557)

[6.1 成立工作组 9](#_Toc19239)

[6.2 收集材料 9](#_Toc18785)

[6.3 认定评价 10](#_Toc9344)

[6.4 编制报告 10](#_Toc29549)

[6.5 专家评审 10](#_Toc185)

[附录A（资料性）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指标表 12](#_Toc22989)

[附录B（资料性）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模板 15](#_Toc15893)

[参考文献 19](#_Toc1110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提出。

本文件由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一带一路环境技术交流与转移中心（深圳）。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行业技术规范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深圳市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开展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的术语和定义、评价原则及基本要求、评价指标和评价程序。

本文件适用于深圳市行政区域内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的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深汕特别合作区可参照使用本文件。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本文件无规范性引用文件。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资源节约 resource saving

在生产、流通等环节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进资源循环利用，以最少的资源消耗获得最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环境友好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用清洁化的能源和原料，采用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生产消费方式，降低污染产生量、实现排放无害化，减少社会经济系统对环境系统的不利影响。

生态良好 ecological soundness

生态环保、生态修复以及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等。

企事业单位 public enterprises and institutions

包括企业单位及事业单位。其中，企业单位是以盈利为目的，独立核算的法人或非法人单位，事业单位是以政府职能、公益服务为主要宗旨的公益性单位、公益性职能部门等。

绿色低碳产业 green and low-carbon industries

以低能耗、低排放和低污染为基础，提供有利于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生态良好的产品或服务的企事业单位的集合体。

绿色低碳产业企业 enterprises and institutions recognized as green and low-carbon industries

经营范围包括《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所列产业，自身生产运营环境表现和社会表现良好，并通过了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的企事业单位。

绿色业务 green business

提供《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所列产业相关产品或服务的经营活动。



技术产品研发推广认证产业 Technical produc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rtification promotion industry

属于《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所列“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中列明的行业。

1. 评价总则
   1. 评价原则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科学性。评价过程应根据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特点和各子行业差异性，依据本文件及《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导则》，采用科学的方法，全面、客观地评价企事业单位实际情况，给出评价结论。

——可验证性。应详细记录评价材料、数据、文件等的获取途径、渠道，保留原始的测试数据、材

料，保证数据、材料的可溯源性和可验证性。

——审慎性。评价报告应给出谨慎的评价意见，对于基础数据不全、信息不完整的企事业单位，应说明由于条件不具备无法给出评价结论。

* 1. 基本要求

申报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的企事业单位应满足下列所有条件：

——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行政辖区内注册满一年的法人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总部设立在深圳的集团公司可联合深圳市行政辖区外的控股子公司共同申报；

——主要从事《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中的一种或多种业务，产品或服务满足相应要求；

——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及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未违反环境信息依法强制性披露相关规定要求。

——《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管理办法》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1. 绿色低碳产业企业评价指标
   1. 符合性评价
      1. 目录符合

申报认定评价的主营业务应属于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绿色技术交易、碳足迹标识认证等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或在深圳市具备一定市场规模，经《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发布部门认可的其他相关行业。

* 1. 综合评价
     1. 技术表现
        1. 先进性
           1. 有效知识产权

有效知识产权是指在申请认定评价的绿色业务领域，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非简单改变产品图案和形状的外观设计、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

1. 有效知识产权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有效知识产权数量（个）** | **分值（分）** |
| ≥10 | 4 |
| [2,10) | 2 |
| [0,2) | 0 |

有效知识产权数量采用加权法进行计算。在知识产权类别上，以发明专利为折算基数，实用新型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按折算系数0.5进行计算，软件著作权、外观设计专利数量按折算系数0.2进行计算。在知识产权获得形式上，以自主研发为折算基数，通过受让、受赠、并购方式获取其所有权的，按折算系数0.5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式中：

——有效知识产权数量；

——第i个知识产权的类别折算系数；

——第i个知识产权的获得形式折算系数。

* + - * 1. 参与制修订标准

参与制修订标准是指在申请认定评价的绿色业务领域，近五年内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具体评分规则见表2。

1. 参与制修订标准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参与制修订标准数量（个）** | **分值（分）** |
| ≥8 | 15 |
| [6,8) | 12 |
| [4,6) | 9 |
| [2,4) | 6 |
| (0,2) | 3 |
| 0 | 0 |

参与制修订标准数量采用加权法进行计算。在标准类别上，以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为折算基数，地方标准按折算系数0.5进行计算，团体标准按折算系数0.2进行计算；在标准编制形式上，以制定标准为折算基数，修订标准按折算系数0.8进行计算；在标准制修订参与程度上，以主导制定起草单位为折算基数，参与制定标准单位按折算系数0.2进行计算。在标准文本“主要起草单位”中排名前三名，视为主导制定起草单位；在标准文本“主要起草单位”中排名第四到第六名，视为参与制定标准单位。如排名前五名的起草单位中有行政机关单位的，名次可相应顺延。计算公式如下：

式中：

——参与制修订标准数量；

——第i个标准的编制形式折算系数；

——第i个标准的制修订参与程度折算系数；

——第i个标准的类别折算系数。

* + - * 1. 关键技术先进性

关键技术先进性根据不同子行业、不同服务项目选取不同评价指标，具体评分规则见表3。绿色技术产品研发、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绿色技术交易、碳足迹标识认证的具体评价内容如下。

1. 关键技术先进性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关键技术先进水平** | **分值（分）** |
| 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对产业（行业）具有显著技术引领作用。 | (4,6] |
| 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较好水平，对产业（行业）具有一定技术推动作用。 | (2,4] |
| 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平均水平。 | (0,2] |
| 未满足上述任何一项。 | 0 |

a）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

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从主管部门抽查情况、注册认证人员充分率、专职认证人员充分率、认证类别数量进行评价。具体评分规则见表4。

1. 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关键技术先进性评价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对象** | **核心评价指标** | **评价维度** | **参考值** | **评价依据** |
| 绿色产品认证、节能产品认证、低碳产品认证、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节水产品认证、环境标识产品认证、有机产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森林可持续经营及产品认证 | 抽查不合格 | 被主管部门质量抽查，发现不合格的情况。 | / | / |
| 注册认证人员充分率 | 注册认证人员数与有效证书数的比值。 | ≥5% | / |
| 专职认证人员充分率 | 专职注册认证人员数和有效证书数的比值。 | ≥2% | / |
| 认证类别数量 | 认证机构从事绿色技术产品认证相关的认证类别数量。 | ≥20 | / |

b）绿色技术交易

绿色技术交易从服务的信息化水平、技术鉴定能力、合规与风险管控能力、交易及服务效率、交易数量进行评价。具体评分规则见表5。

1. 绿色技术交易关键技术先进性评价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评价对象** | **核心评价指标** | **评价维度** | **评价依据** |
| 绿色技术交易 | 服务的信息化水平 | 提供绿色技术交易过程中所采用的信息技术水平和应用程度。 | / |
| 技术鉴定能力 | 绿色技术交易单位对技术成熟度、技术的商业价值的鉴别能别。 | / |
| 合规与风险管控能力 | 交易合规性、交易风险的识别与管控。 | / |
| 交易及服务效率 | 绿色技术交易单位相应服务需求的时间，以及满足供给侧和需求侧双方需求的能力。 | / |
| 交易数量 | 在一定时间内，促成绿色技术交易的技术数量或技术成交额。 |  |

c）碳足迹标识认证

碳足迹标识认证从主管部门抽查情况、注册认证人员充分率、专职认证人员充分率进行评价。具体评分规则见表6。

1. 碳足迹标识认证关键技术先进性评价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对象** | **核心评价指标** | **评价维度** | **参考值** | **评价依据** |
| 碳足迹标识认证 | 抽查不合格 | 被主管部门质量抽查，发现不合格的情况。 | / | / |
| 注册认证人员充分率 | 注册认证人员数与有效证书数的比值。 | ≥5% | / |
| 专职认证人员充分率 | 专职注册认证人员数和有效证书数的比值。 | ≥2% | / |

* + - 1. 环境效益

提供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服务时，服务的应用场景和使用带来的节能减排效果，由申请认定评价的企事业单位定性描述。具体评分规则见表7。

1. 环境效益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环境效益水平** | **分值（分）** |
| 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较高。 | (3,5] |
| 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一般。 | (1,3] |
| 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较少。 | (0,1] |
| 未产生实际环境效益。 | 0 |

* + 1. 业务表现
       1. 发展能力
          1. 团队技术实力

团队技术实力从学历职称、相关工作年限、获得相应从业资格证书的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具体评分规则见表8。

1. 团队技术实力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团队技术实力** | **基础分值（分）** | **最高分值（分）** | **加分规则** |
| 人员配置合理，业务部门中30%以上业务人员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30%以上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 | 10 | 15 | 每增加5%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的团队人员，加1分。每增加5%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加1分。 |
| 人员配置合理，业务部门中20%以上业务人员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15%以上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 | 5 | 10 |
| 人员配置未完全覆盖所需专业，团队实力一般。 | 0 | 5 |

1. 业务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绿色低碳产业领域认证、交易、推广活动，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的管理或提供直接技术服务的，累计实际工作时间在183天以上的在职人员，在职人员可以通过企事业单位是否签订了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费来鉴别。
   * + - 1.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从绿色业务领域研发投入占比，以及所处同行业研发投入水平进行综合评价。研发投入占比是指上一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一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的用于服务能力提升的费用总额与同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值。具体评分规则见表9。

1. 研发投入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绿色业务领域研发投入占比** | **基础分值（分）** | **最高分值（分）** | **加分规则** |
|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5%。 | 3 | 6 | 研发投入占比显著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加3分；研发投入占比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加1分。 |
|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在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4%。 |
|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在2亿元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3%。 |
| 上述项均不满足。 | 0 | 3 |

* + - * 1. 业务增长率

指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额与上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值，采用近三年平均值进行评估（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0。

1. 业务增长率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业务增长率（%）** | **分值（分）** |
| ≥5% | 2 |
| [2%,5%) | 1 |
| [0,2%) | 0.5 |
| ＜0 | 0 |

* + - * 1. 净利润率

指当年经营所得的净利润占销货净额的百分比，或占投入资本额的百分比，采用近三年平均值进行评估（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1。

1. 净利润率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净利润率（%）** | **分值（分）** |
| ≥6% | 2 |
| [2%,6%) | 1 |
| ＜2% | 0 |

* + - 1. 市场影响
         1. 市场竞争力

市场竞争力从取得从事相关业务经营的能力资质情况，以及稳定提供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年限进行综合评价。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2。

1. 市场竞争力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 |
| **能力资质** | **单项分值（分）** | **稳定提供产品或服务年限** | **单项分值（分）** | **分值**  **（分）** |
| 资质优秀，在行业内有优秀的实力和专业水平。 | (7,10] | ＞10 | 5 | 该项得分为两项指标累计得分。 |
| 资质良好，在行业内有良好的实力和专业水平。 | (4,7] | (5,10] | 3 |
| 资质一般，在行业内有一般的实力和专业水平。 | [0,4] | (2,5] | 1 |

* + - * 1. 产业影响力

产业影响力从提供的绿色业务领域相关产品或服务，在推动行业发展中所做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对社会的贡献程度进行评价。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链关键环节及领域包含但不限于开展碳足迹标识、节能产品、低碳产品等绿色制造体系认证和推广服务。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3。

1. 产业影响力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产业影响力水平** | **分值（分）** |
| 具有显著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 | (3,5] |
| 具有较强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 | (1,3] |
| 具有一定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 | (0,1] |
| 未产生明显产业影响力。 | 0 |

* + - * 1. 行业资质荣誉

行业资质荣誉从提供的绿色业务领域相关产品或服务，获得的国家级、省部级、市级或区级奖项、荣誉、认定或证书的情况进行评价，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相关荣誉、认定或证书视为省部级。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4。

1. 行业资质荣誉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行业资质荣誉** | **基础分值（分）** | **最高分值（分）** | **加分规则** |
| 获得1项国家级奖项、荣誉、认定或证书。 | 6 | 10 | 每多一项国家级、省部级、市级、区级奖项荣誉，分别加2分、0.5分、0.3分、0.2分。 |
| 获得1项省部级奖项、荣誉、认定或证书。 | 4 |
| 获得1项市级奖项、荣誉、认定或证书。 | 2 |
| 未获得行业资质荣誉奖项。 | 0 |

* + - * 1.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从客户对申请认定评价的企事业单位提供产品、服务的满意度进行评价，绿色技术产品认证从认证证书转出率、注册认证人员转出率进行评价；绿色技术产品交易从客户调查结果进行评价，客户满意度评价方法可参考SB/T 10409-2007。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5。

1. 客户满意度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绿色技术产品认证** | **绿色技术产品交易** | **基础分值（分）** |
| 认证证书转出率＜3%、注册认证人员转出率＜3% | 非常满意 | 4 |
| 认证证书转出率＜5%、注册认证人员转出率＜5% | 满意 | 2 |
| 认证证书转出率＜10%、注册认证人员转出率＜10% | 不满意 | 1 |
| 认证证书转出率＜20%、注册认证人员转出率＜20% | 非常不满意 | 0 |

* + 1. 社会表现
       1. 内部行动

内部行动从企事业单位开展人员技能培训、低碳培训、以及管理制度建设的情况进行评价。人员技能培训包括为提高员工与绿色业务相关的业务能力水平而进行的培训活动。低碳培训包括对员工开展低碳环保、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等低碳主题相关的绿色低碳意识培训。管理制度建设包括组织架构、内部控制、人事管理、绩效管理、法律合规等制度的构建。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6。

1. 内部行动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内部行动** | **开展情况** | **单项分值（分）** | **分值（分）** |
| 人员技能培训 | 每年有定期开展业务能力水平提升的培训活动。 | 2 | 该项得分为三项指标累计得分。 |
| 低碳培训 | 每年实施2次及以上绿色低碳意识培训。 | 1 |
| 管理制度建设 | 具有完备的管理制度，且能得到有效执行。 | 2 |

* + - 1. 社会责任

社会责任从企事业单位履行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责任、社会信用记录等情况进行评价。在履行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责任上，积极主动举办环保公益活动，或参加环境保护、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活动，或对本地或外地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提供援助。在社会信用记录上，近三年内未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违法违规情况。具体评分规则见表17。

1. 社会责任评分规则表

|  |  |  |  |
| --- | --- | --- | --- |
| **社会责任** | **开展情况** | **单项分值（分）** | **分值（分）** |
|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责任 | 主动举办环保公益活动，或参加环境保护、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活动。 | 2 | 该项得分为三项指标累计得分。 |
| 积极对本地或外地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提供援助。 | 2 |
| 社会信用记录 | 近三年内未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违法违规情况。 | 2 |

1. 评价程序
   1. 成立工作组

成立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工作组，负责具体协调、组织和实施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工作。要求工作组成员：

——具有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环境、财务等相关专业背景；

——熟悉掌握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方法和步骤；

——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文字表达能力。

* 1. 收集材料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应收集的信息和文件资料见表18和表19。

1. 符合性评价证明材料列表

| **指标** | **评价内容** | **证明材料** |
| --- | --- | --- |
| 目录符合 | 申报认定评价的主营业务应属于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绿色技术交易、碳足迹标识认证等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且其绿色业务占比达到50%或以上。 | 有效营业  执照 |
| 技术符合 | 认证、推广的绿色技术产品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1. 综合评价证明材料列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证明材料** |
| 技术表现 | 先进性 | 有效知识产权 | 相关知识产权证明 |
| 参与制修订标准 | 相关标准材料证明 |
| 关键技术先进性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环境效益 | 环境效益描述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业务表现 | 发展能力 | 团队技术实力 | 合同、学历职称证书及社保等相关材料 |
| 研发投入 | 财务报表 |
| 业务增长率 | 财务报表 |
| 净利润率 | 财务报表 |
| 市场影响 | 市场竞争力 | 能力资质证书、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产业影响力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行业资质荣誉 | 相关机构颁发的证明文件 |
| 客户满意度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社会表现 | 内部行动 |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社会责任 | | 企业相关自证材料 |

* 1. 认定评价
     1. 评价方式

对照本文件及《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导则》规定的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查看收集的报告文件、统计报表、原始记录。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实地调查、抽样调查、人员座谈等方式补充验证评价证据，确保证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 + 1. 评价打分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综合值为各项指标得分的累计叠加值，满分为100分，计算公式如下：

式中：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综合值；

——各综合评价指标得分值。

优质中小企业在每项实际参评得分基础上增加15%的得分。若存在不参评项，则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综合值折算方法为：综合值=参评项得分值/参评项总分值×100%。

1. 优质中小企业是指在产品、技术、管理、模式等方面创新能力强、专注细分市场、成长性好的中小企业，由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三个层次组成。
   1. 编制报告

宜参照附录B模板编制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给出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结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基本信息表，包括企事业单位名称、所属行业以及主营产品、技术或服务等；

——基本情况，概述企事业单位发展现状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认定情况，对基本要求、符合性评价要求及综合评价要求等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评价结论，包括符合性评价及综合评价的结果及其佐证材料等；

——重点关注，值得关注的可能影响环境风险控制和绿色业务发展的重大影响因素；

——相关支持材料。

* 1. 专家评审

绿色低碳产业认定主管部门组织具备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专业技术能力的专家，依据《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导则》及本文件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打分并出具评审结论。

企事业单位根据综合评价得分予以评级，综合评价得分≥85分的，视为通过绿色低碳产业企业“深绿”等级评价；70分≤综合评价得分＜85分的，视为通过绿色低碳产业企业“中绿”等级评价；60分≤综合评价得分＜70分的，视为通过绿色低碳产业企业“浅绿”等级评价。

1. （资料性）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指标表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认定评价指标表见表A.1和表A.2。

表A.1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符合性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 | **符合性评价内容** | **评分标准** | **评价结果** |
| 目录符合 | 属于《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所列“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且其绿色业务占比达到50%或以上。 | 是/否 |  |
| 技术符合 | 认证、推广的绿色技术产品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 | 是/否 |  |

表A.2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综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价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分）** | **得分（分）** |
| 技术表现 | 先进性 | 有效知识产权 | 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非简单改变产品图案和形状的外观设计、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 a.具备完善的专业化服务支撑平台及数据库、产业化服务的工具、平台、系统。（4分）；  b.具备一定程度的专业化服务支撑平台及数据库、产业化服务的工具、平台、系统。（2分）；  c.不具备专业化服务支撑平台及数据库、产业化服务的工具、平台、系统。（0分）； | 4 |  |
| 参与制修订标准 | 参与制修订标准的数量。 | a.≥8（15分）；  b.[6,8)（12分）；  c.[4,6)（9分）；  d.[2,4)（6分）；  e.(0,2)（3分）；  f.0（0分）。 | 15 |  |
| 关键技术先进性 | 申请认定评价的绿色业务领域，产品或服务的关键技术先进水平。 | a.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对产业（行业）具有显著技术引领作用。(4分,6分]；  b.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较好水平，对产业（行业）具有一定技术推动作用。(2分,4分]；  c.在全面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认定工作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处于行业平均水平。(0分,2分]；  d.未满足上述任何一项。（0分）。 | 6 |  |
| 环境效益 | 环境效益描述 | 服务的应用场景和使用带来的节能减排效果。 | a.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较高。(3分,5分]；  b.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一般。(1分,3分]；  c.产生实际环境效益贡献量较少。(0分,1分]；  d.未产生实际环境效益。（0分）。 | 5 |  |
| 业务表现 | 发展能力 | 团队技术实力 | 从学历职称、相关工作年限、获得相应从业资格证书的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 a.人员配置合理，业务部门中30%以上业务人员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50%以上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10分,15分]；  b.人员配置合理，业务部门中20%以上业务人员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30%以上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5分,10分]；  c.人员配置未完全覆盖所需专业，团队实力一般。(0分,5分]。   1. 每增加5%从事相关工作达3年或以上年限的团队人员，加1分。每增加5%业务人员获得相关从业资质证书，加1分。 | 15 |  |
| 研发投入 | 从绿色业务领域研发投入占比，以及所处同行业研发投入水平进行综合评价。 | a.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5%。  (3分,6分]；  b.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4%。(3分,6分]；  c.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2亿元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比例不低于3%。(3分,6分]；  d.上述项均不满足。(0分,3分]。   1. 研发投入占比显著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加3分；研发投入占比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加1分。 | 6 |  |
| 业务增长率 | 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额与上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值，采用近三年平均值进行评估。 | a.≥10%（2分）；  b.[5%,10%)（1分）；  c.[0,5%)（0.5分）；  d.＜0（0分）。 | 2 |  |
| 净利润率 | 当年经营所得的净利润占销货净额的百分比，或占投入资本额的百分比，采用近三年平均值进行评估。 | a.≥6%（2分）；  b.[2%,6%)（1分）；  c.＜2%（0分）。 | 2 |  |
| 市场影响 | 市场竞争力 | 从取得从事相关业务经营的能力资质情况，以及稳定提供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年限进行综合评价。 | a.资质优秀，在行业内有优秀的实力和专业水平。（7分，10分]；  b.资质良好，在行业内有良好的实力和专业水平。（4分，7分]；  c.资质一般，在行业内有一般的实力和专业水平。[0分，4分]。   1. 稳定提供产品或服务年限大于10年，加5分；大于5年不超过10年，加3分；大于2年不超过5年，加1分。 | 15 |  |
| 产业影响力 | 推动行业发展中所做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对社会的贡献程度。 | a.具有显著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3分，5分]；  b.具有较强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1分，3分]；  c.具有一定的促进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作用。（0分，1分]。  d.未产生明显产业影响力。（0分）。 | 5 |  |
| 行业资质荣誉 | 从提供的绿色业务领域相关产品或服务，获得的国家级、省部级、市级或区级奖项、荣誉、认定或证书的情况进行评价，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相关荣誉、认定或证书视为省部级。 | a.获得1项国家级奖项、资质、荣誉、认定或证书。(6分)；  b.获得1项省部级奖项、资质、荣誉、认定或证书。(4分)；  c.获得1项市级奖项、资质、荣誉、认定或证书。(2分)；  d.未获得行业资质荣誉奖项。（0分）。   1. 优质中小企业相应基础分值加3分。每多一项国家级、省部级、市级、区级资质荣誉，分别加1分、0.5分、0.3分、0.2分。 | 10 |  |
| 客户满意度 | 客户对申请认定评价的企事业单位提供产品、服务的满意度。 | a.极其满意。(4分)；  b.非常满意。(3分)；  c.满意。(2分)；  d.不满意。（1分）  e.非常不满意。（0分） | 4 |  |
| 社会表现 | 内部行动 | | 企事业单位开展人员技能培训、低碳培训、以及管理制度建设的情况。 | a.每年有定期开展业务能力水平提升的培训活动。（2分）  b.每年实施2次及以上绿色低碳意识培训。（1分）  c.具有完备的管理制度，且能得到有效执行。（2分）   1. 该项得分为三项指标累计得分。 | 5 |  |
| 社会责任 | | 企事业单位履行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责任、、社会信用记录等情况。 | a.主动举办环保公益活动，或参加环境保护、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活动。（1分）  b.积极对本地或外地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提供援助。（1分）  c.近三年内未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违法违规情况。（4分）   1. 该项得分为三项指标累计得分。 | 6 |  |
| **总得分** | | | | | |  |

1. （资料性）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模板

B.1 封面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的封面要求见表B.1。

**XXX公司**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

**报告覆盖期间**

**XXXX年X月X日——XXXX年X月X日**

**申报单位： （盖章）**

**编写人：**

**责任人：**

**报告日期：**

表B.1 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领域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报告封面

B.2 基本信息

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的填报要求见表B.2。

表B.2 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企事业单位名称 |  | | |
| 通讯地址 |  | | |
| 所属行业 |  | | |
| 主营产品、技术或服务 |  | | |
| 单位性质 |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成立日期 |  | 注册资本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单位简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生产或服务情况介绍） | | |
| **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申报绿色低碳产业认定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跟踪抽查。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 | | |

B.3 基本情况概述

概述企事业单位的基本信息、发展现状、工艺产品、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B.4绿色低碳产业认定情况

依据本文件及《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导则》对基本要求、符合性评价要求及综合评价要求等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B.4.1 基本要求认定情况

基本要求。描述企事业单位运营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政策要求，使用的工艺和设备先进性、安全生产情况及是否属于失信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B.4.2 符合性评价认定情况

目录符合。主要描述经营范围，明确申报认定评价的主营业务属于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绿色技术交易、碳足迹标识认证等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领域。且其绿色业务占比达到50%或以上。

认证、推广的绿色技术产品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

B.4.3 综合评价认定情况

B.4.3.1 技术表现认定情况

先进性。主要描述有效知识产权、参与制修订标准、关键技术先进性的情况。

环境效益。主要开展环境效益描述，提供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服务时，服务的应用场景和使用带来的节能减排效果。

B.4.3.2 业务表现认定情况

发展能力。主要描述团队技术实力、研发投入、业务增长率、净利润率等情况。

市场影响。主要描述市场竞争力、产业影响力、行业资质荣誉、客户满意度等情况。

B.4.3.3 社会表现认定情况

内部行动。主要描述开展人员技能培训、低碳培训、以及管理制度建设的情况等信息。

社会责任。主要描述举办或参加环保公益活动、提供社会援助、社会信用记录的情况。

B.5 评分表

企事业单位评分表见表B.3、表B.4和表B.5。

表B.3 基本要求评分表

| **序号** | **基本要求内容** | **评价结果（是/否）** | **佐证材料备注** |
| --- | --- | --- | --- |
| 1 | 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行政辖区内注册满一年的法人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总部设立在深圳的集团公司可联合深圳市行政辖区外的控股子公司共同申报。 |  | 见 P 页 |
| 2 | 主要从事《深圳市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中的一种或多种业务，产品或服务满足相应要求。 |  | 见 P 页 |
| 3 | 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及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见 P 页 |
| 4 | 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未违反环境信息依法强制性披露相关规定要求。 |  | 见 P 页 |

表B.4 符合性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符合性评价内容** | **评价结果（是/否）** | **佐证材料备注** |
| 1 | 目录符合 | 申报认定评价的主营业务应属于绿色技术产品认证推广、绿色技术交易、碳足迹标识认证等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产业，且其绿色业务占比达到50%或以上。 |  | 见 P 页 |
| 2 | 技术符合 | 认证、推广的绿色技术产品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 |  | 见 P 页 |

表B.5 综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佐证材料备注** |
| --- | --- | --- | --- | --- | --- |
| 技术表现 | 先进性 | 有效知识产权 | 4 |  | 见 P 页 |
| 参与制修订标准 | 15 |  | 见 P 页 |
| 关键技术先进性 | 6 |  | 见 P 页 |
| 环境效益 | 环境效益描述 | 5 |  | 见 P 页 |
| 业务表现 | 发展能力 | 团队技术实力 | 15 |  | 见 P 页 |
| 研发投入 | 6 |  | 见 P 页 |
| 业务增长率 | 2 |  | 见 P 页 |
| 净利润率 | 2 |  | 见 P 页 |
| 市场影响 | 市场竞争力 | 15 |  | 见 P 页 |
| 产业影响力 | 5 |  | 见 P 页 |
| 行业资质荣誉 | 10 |  | 见 P 页 |
| 客户满意度 | 4 |  | 见 P 页 |
| 社会表现 | 内部行动 | | 5 |  | 见 P 页 |
| 社会责任 | | 6 |  | 见 P 页 |
| **总得分** | | | |  |  |

表B.6 关键技术先进性指标评分表

| **所属行业** | **评价环节** | **评价对象** | **核心评价指标** | **参考标准** | **标准参考值/要求** | **自评值/要求** | **佐证材料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见 P 页 |
| 填报说明：所属行业根据绿色低碳产业指导目录中分类填写；评价环节按生产制造、建设运营选择填写；评价对象、核心评价指标、参考标准均参照“关键技术先进性”中内容填写。 | | | | | | | |

B.6 评价结论

说明依据本文件实施绿色低碳产业认定评价后的总得分情况以及后续值得关注的可能影响环境风险控制和技术产品认证交易推广绿色业务发展的重大影响因素。

B.7 附录

列明上述章节所述情况及评分表涉及的佐证材料。

参 考 文 献

1.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统计规范（试行）》的通知[EB/OL].（2019-04-19）[2023-01-16].http://www.stats.gov.cn/tjgz/tzgb/201905/t20190507\_1663326.html.
2.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EB/OL].（2017-12-28）[2023-01-16].http://www.stats.gov.cn/xxgk/tjbz/gjtjbz/202008/t20200811\_1782335.html.
3.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EB/OL].（2016-02-04）[2023-01-16].https://www.most.gov.cn/xxgk/xinxifenlei/fdzdgknr/fgzc/gfxwj/gfxwj2016/201602/t20160205\_123998.html.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EB/OL].（2022-06-01）[2023-01-16].https://ythxxfb.miit.gov.cn/ythzxfwpt/hlwmh/tzgg/sbfw/qyshzr/art/2022/art\_7e837e1f401c43a2990d82cf36b624bb.html.
5.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版）[EB/OL].（2020-11-03）[2023-04-17].https://www.cnca.gov.cn/zwxx/bmgz/art/2020/art\_51c1964b505545e79f84377d88a7c68c.html.
6.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标准领域专项资金资助奖励操作规程》的通知[EB/OL].（2021-11-22）[2023-01-16].http://amr.sz.gov.cn/xxgk/zcwj/scjgfg/bzh/bzhgf/content/post\_9386928.html.
7. 裴庆冰,谷立静,白泉.绿色发展背景下绿色产业内涵探析[J].环境保护,2018,46(Z1):86-89.DOI:10.14026/j.cnki.0253-9705.2018.z1.017.
8. DB 3305/T 62—2018 绿色融资企业评价规范
9. DB 3308/T 69—2020 绿色企业评价规范
10. T/CGDF 00002—2018 绿色企业评选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_\_\_\_